

综合优势比较突出 新兴产业成为热点

中国市场在全球保持强大吸引力

本报记者 周小苑

吸引外资逆市飘红

在当前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外部环境依然复杂的背景下，中国吸引外资势头依然不减。商务部近日发布最新数据显示，今年1-5月，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8744家，同比增长1.6%；实际使用外资金额3010.9亿元人民币（折合489.1亿美元），同比增长2.8%（未含银行、证券、保险领域数据）。

欧盟这份集中了550家在华欧洲企业意见的调查报告也不得不承认，尽管面临诸多挑战，中国市场依然是欧洲企业全球营收重要支柱。报告显示，2013年有34%的公司在华业务比在其他国家表现要好，32%表现持平；有86%的企业正在考虑增加投资以扩张规模，41%的企业正在考虑并购；有半数企业的中国业务占其全球收入10%以上；71%的企业对未来增长前景依然保持乐观。

这份报告还特别指出，94%的受访企业认为中国在其全球战略中将会越来越重要或与去年重要性持平。只有10%的受访企业考虑将投资转移出中国，相比2012年的22%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显示出对华投资信心的显著提升。

“短期来看，今年外资增长的压力依然很大，长期来看还是有增长的空间的。”商务部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部副主任白明对本报记者表示，吸引外资增长更要注重存量，而不能完全看数字，今后要在动态平衡的基础上实现稳中有增。

中国欧盟商会日前发布的《中国欧盟商会商业信心调查2013》中称，由于经济放缓、竞争压力加大以及劳动力成本上升，中国的投资环境已不像以前那么有优势，对盟企业的吸引力在下降。对此，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沈丹阳表示，“中国市场正在失去吸引力”的结论是站不住脚的，中国国内政治稳定、市场规模日益扩大、产业领域加大开放、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吸引外资仍具有比较突出的综合优势。

改革红利惠及外资

改革开放初期，中国通过优惠政策吸引大量外商投资，这带来了外资企业的“超国民待遇”，使得外资持续不断对中国经济发展成果中获利。如今，随着中国经济结构改革不断深入，市场对外开放程度的进一步加深，外资企业未来还将受惠于中国经济改革的红利。

“中国市场具有很好前景，跨国公司对中国是战略性布局，任何国家都不会忽视。即使像世界500强这样的大企业有所亏损，都不会轻易撤出中国。”在白明看来，改革开放初期，外资企业谋求的是中国廉价的劳动力成本，主要依靠加工贸易获利，但现在这方面盈利的空间越来越小。未来，中国的战略新兴产业是中国经济结构转型的一个突破口，尤其是节能环保、生物工程、电子信息等方面还有很大的市场空间，外资企业

在这些领域仍有广阔前景。

“中国将进一步扩大开放，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大力发展服务贸易等很多政策措施都是有利于外商来中国投资服务业发展的。”沈丹阳表示，中国政府从上到下都一直在不断努力改善营商环境，商务部日前决定开展为期3个月的规范优化外商投资审批试点工作，内容包括缩短审批时限、简化申报程序、简化申报文件等，探索进一步缩短审批时间、提高审批效率、规范审批行为的有益做法，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改革提供经验。下一步，商务部还将继续协调推动有关方面加大改革力度，扩大市场准入，完善投资环境，继续增强我国对外资的吸引力。

中国失去吸引力没根据

随着中国经济结构的转型，中国企业竞争力的增强，外资企业也必须尽快

适应中国市场的变化。那些只是依靠过去的经验进行投资，在遇到中国市场挑战的时候，就把责任归咎于中国投资环境下降的外资企业自己应当有一个清醒的认识。

沈丹阳表示，包括欧盟企业在中国投资遇到的一些问题，也是中国政府正在致力于解决的问题。这些问题大多数不是新问题，同时这些问题也是绝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所共同面临的问题，有很多问题实际上趋于好转而不是相反。他强调：“有一些媒体由此得出结论说中国的市场正在失去吸引力，我认为这是站不住脚的。”

“这种说法的目的更多是为了压制中国，他们所谓的吸引力就是想继续在中国享受超国民待遇。”白明表示，外资企业以前在中国缴纳的所得税很低，但是2008年所得税并轨后，外企不再享有超国民待遇。从公平竞争的角度看，外资企业和中国企业应当同等对待。实际上，外资企业在中国仍然有很大的发展机会，包括电信、汽车在内的许多欧盟企业，在中国已经占据了大量的市场。因此，所谓中国失去吸引力的说法是没有道理的。



全国城乡低保对象达7452万人

本报北京6月17日电（记者潘跃）记者今天从民政部印发的《2013年社会服务发展统计公报》获悉，截至2013年底，全国共有城市低保对象1097.2万户、2064.2万人；全国有农村低保对象2931.1万户、5388.0万人。

据《公报》显示，截至2013年底，全年各级财政共支出城市低保资金756.7亿元，比上年增长12.2%，2013年全国城市低保平均标准373元/人、月；全国城市低保月人均补助水平264元。全年各级财政共支出农村低保资金866.9亿元。2013年全国农村低保平均标准2434元/人、年，比上年增长17.7%；全国农村低保月人均补助水平116元。

中国国际轨道交通展在沪开幕



6月17日，2014中国国际轨道交通展在上海新国际博览中心开幕，来自中国、德国、法国等国家和地区的百余家轨道交通企业携地铁、轻轨、单轨、有轨电车、磁悬浮、市域铁路、城际铁路、地方铁路、重载铁路、高速铁路等相关系统的新技术、新设备、新理念参展。

图为一名观众在拍摄一台城市低地板有轨电车模型。新华社记者 方 摄

814.36万公顷 青海湿地面积跃居全国第一

本报西宁电（记者张志锋）日前，青海省发布了全省第二次湿地资源调查结果，作为三江源所在地，青海注重持续保护生态，湿地资源面积逐步恢复，目前扩大到814.36万公顷，跃居全国第一。

青海是长江、黄河和澜沧江发源地，湿地资源具有类型多样、原始生态系统功能强大等特点，是我国乃至世界上影响力最大的生态调节区之一。该省湿地包括沼泽湿地、湖泊湿地、河流湿地和人工湿地，大部分位于三江源源头发流区域等地。

三江源生态保护与建设工程二期于今春启动。此前一期工程实施了8年，三江源地区水源涵养能力整体提高，地表水资源恢复性增长。去年，青海成立专门的湿地保护管理机构，通过轮牧、休牧、禁牧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对湿地的保护，同时颁布了《青海省湿地保护条例》，首次对湿地保护进行立法。

资讯快递



三峡船闸安全运行11年 累计货物运量近7亿吨

据长江三峡通航管理局消息，作为中国贯通东西的关键枢纽设施，截至6月16日，三峡双线五级船闸已经平稳运行11周年，累计通过旅客1000多万人次、货物运量近7亿吨。

三峡工程蓄水后，进一步改善了库区航道、港口条件，航运成本低、运量大的比较优势得以充分体现。通航数据显示，11年来，三峡船闸累计运行9.94万闸次、通过船舶61.44万艘次，通过旅客1051.3万人次，过闸货运量达6.91亿吨。

图为船舶有序通过三峡五级船闸。

郑家裕摄（新华社发）



500精英计划
ELITE PROGRAM

2014年台州市“500精英计划”引才公告

为深入实施“人才引领、创新驱动”战略，进一步汇聚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人才，推动创新型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根据《台州市高层次人才评审认定细则》和《台州市高层次人才扶持奖励细则》，现发布2014年台州市“500精英计划”引才公告。

一、申报对象

1、高层次人才

高层次人才主要是指能引领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领军人才，自带团队、带技术、带项目、带资金（50万元以上）在台州自主创业、兴办科技型企业。一般应取得硕士及以上学位或副高及以上职称，工作两年以上，并具备下列条件：

（1）拥有拟创业项目的自主知识产权（或发明专利），或带有成熟的创业项目与计划，且其技术成果国内外领先，符合我市产业发展要求，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并能进行产业化生产；（2）有创业创新工作经验，熟悉相关产业领域和国际规则，拥有技术研发、经营管理、市场开发等创业团队。

创业项目投入在2000万元以上（不含技术入股），或特别优秀的海外创业人才，申报条件可适当放宽。

2、高层次创新人才

高层次创新人才主要是指我市各个行业领域企事业单位（不含部省属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引进的具有国内外领先创新成果的专家、学者。一般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或副高及以上职称，年龄一般不超过57周岁，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能够在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传统优势产业提升改造领域领军重大研发项目、解决核心技术

难题，学术技术创新能力受业界公认，并在国内外知名院校、科研院所、知名机构担任过相当于副教授职务或知名企业担任高级技术职务的高层次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类人才。（2）熟悉企业管理、经济运行规则，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较高专业素质和丰富的实际经济管理工作经验，并在国内外知名专业机构中担任过中高级职务（或在知名企业中担任过中高级管理职务）的高层次金融类、经营管理类人才。（3）熟悉并执行中国文化、教育政策及法律法规，在宣传文化、中小学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取得过业内公认的突出创新成果，并在知名文化、教育、卫生机构中担任过中高级技术和管理职务，领导、参与过重大文化交流活动、教育卫生课题研究的高层次文化、教育、卫生类人才。

掌握关键技术，特别优秀的创新人才，申报条件可适当放宽。

3、高层次紧缺人才

高层次紧缺人才是指专业方向属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并具有丰富管理、技术、技能经验的高级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有国内外知名企业、学校、医院、科研、金融等机构工作经验，从业领域和专业方向属于《台州市紧缺人才开发导向目录（2014-2015）》的非常紧缺岗位，担任或拟担任企事业单位的中高级职务。

有特殊专才的我市紧缺急需人才，申报条件可适当放宽。

二、申报要求

1、创业类

（1）2013年1月1日之后在我市领（创）办企业（2013年1月1日之后已正式投产的优秀创业项目，企业注册落户时间放宽至2012年1月1日）；或有意愿来

我市创业，且能在申报截止时间之前与落户乡镇（街道）或主管部门（含管委会）签订意向协议书，并在正式签订资助合同前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2）为所领（创）办企业的负责人，且本人投入企业的自有资金（含技术入股）及跟进的风险投资须在企业占股30%以上。（3）拥有技术项目的自主知识产权（或发明专利），且为自主知识产权（或发明专利）的发明人，申报人來台时间不受限制，申报项目落户时间须符合第（1）条规定。（4）主要工作精力为领（创）办企业服务，每年在企业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月。（5）创业一年内未注册落户的，取消扶持资格。

2、创新类和紧缺类

（1）2013年1月1日之后到我市工作，或有意愿到我市工作，能在申报截止时间之前与用人单位签订意向工作协议；特别优秀的，來台时间要求可放宽到2012年1月1日。（2）用人单位应是在我市登记注册的企事业单位。（3）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类创新人才可申报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创新项目。（4）引进后，能连续为用人单位服务3年以上（签订3年以上服务协议），每年在台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月。其中，宣传文化、中小学教育、医疗卫生类高层次人才能连续为用人单位服务5年以上（签订5年以上服务协议）。（5）优先支持本人参与项目投资并占有股份的企业引进人才。

三、申报办法

详见台州“500精英计划”网站（500.tzrc.gov.cn）。申报截止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

四、扶持政策

对“500精英计划”入选者，授予“台州市500精

英”称号，按照《台州市高层次人才扶持奖励细则》（台市委办发〔2011〕50号文件，享受相应的工作、生活待遇，主要扶持政策如下：

1、高层次人才人才入选者，其申报项目实际投入资金在2000万元以下的，分别给予4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的创业扶持资金；项目实际投入资金在2000万元以上的，分别给予400~1000万元、200~600万元、100~300万元的创业扶持资金。提供3年50~500平方米的免租金创业场所，给予3年内指定银行的创业贷款贴息，5年内企业所得税地方留存部分50%的奖励。

2、经评审认定的高层次人才，分别给予其申报项目100万元、50万元、30万元的科研经费资助。

3、对经评审认定的高层次人才、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和高层次紧缺人才，自认定之日起给予3年内每月1000~3000元的生活津贴，3年内每月1000~3000元的租房补贴，5年内个人所得税地方留存部分的等额补助；在台工作满3年后，在用人单位所在地购买首套商品房的给予10~200万元的购房补助。

鼓励各类机构为台州推荐创业英才，引荐对象进入综合评审并来台参加评审会的，给予荐才机构2000元/人的工作经费；并按照来台前工作地不同，分别给予参评人才10000、6000、3000元人民币的交通补贴，并负责在台评审期间的食宿费用。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0576-88510096
邮箱：tz500jy@126.com
请登陆“500精英计划网”（http://500.tzrc.gov.cn）进行政策查询和下载资料。

台州市“500精英计划”专项工作办公室
2014年6月18日